“我要办理商品房预售”

“一次办”套餐服务指南

一、事项名称：我要办理商品房预售

二、受理窗口：桃江县政务服务中心六楼住保中心窗口

三、办理时限：7个工作日

四、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涉及审批事项名称** | | **证照名称** | **实施部门** | **所需提交资料** | **备注** |
| 我要办理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 商品房预售许可申请 |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 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 1、预售许可证申请报告，《桃江县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申请表》，授权委托书（注明联系电话），经办人的身份证、开发经营企业的《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验原件交复印件）  2、土地使用权证书（不动产）、湖南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湖南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图纸）、规划总平面图、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验原件交复印件)  3、商品房预售方案（应注明商品房的位置、装修标准、竣工交付日期、建筑总面积、户型比例）；预售商品房施工平面图（复印件）；栋分布彩色效果图；  4、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进度计划表及说明；反映预售商品房形象进度的彩色相片四张（多层1/2以上，高层1/3以上）；开发项目手册（在网上湖南省房地产市场监管平台中填报后打印）  5、《桃江县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合同）；  6、开发企业与开户银行签订的预售资金监管协议书或预售资金使用说明承诺（单位盖章、法人签字）；  7、房产局测绘队出具的《房屋建筑面积测量（预测）报告书》（必须是第一层建成后出具的）；  8、《桃江县房地产开发项目前期物业管理审批意见书》（备注栏选聘方式勾选，指定物业管理用房房号）、前期物业管理合同；  9、《桃江县房屋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资金归集备案申请表》；  10、商品房销售机构和销售人员情况表(含姓名、身份证、电话、职务、学历)；  11、已抵押的项目需提供有关抵押协议和银行同意预售的有关证明；  12、商品房预售许可执法大队前置审查表;  13、物价局出具的《桃江县新建商品房销售价格备案证明》（含价格详表）； | **2018.1.1起资质过期不予受理** |
|  |  |  |  |  |  |

五、办理流程：

申请人提出申请

到住房保障中心窗口提交申报资料资料

打印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住房保障中心窗口受理

住房保障案审会审核

申请人签字领取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或自费邮寄到家

六、收费标准及依据：不收费。

七、办公地点和时间

**1.办公地点：**桃江县政务服务中心（桃江县桃花江镇桃

花江大道100号）

**2.办公时间：**法定工作日

①夏季（5月1日—9月30日）

上午 8∶30—12∶00 下午：14∶00—17∶30

②冬季（10月1日—次年4月30日）

上午 9∶00—12∶00 下午：13∶00—17∶00

八、业务咨询、投诉电话

1.业务咨询电话：0737—8788822

2.监督投诉电话：0737—8788959

3.快递服务电话：19973760177